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表6 施工单位施工现场考核评价表（水运部分）（100分）** | |
| 项目名称：{PROJECT} 合同段：{SECTION}  施工单位名称：{BUILDER} | |
| **（A）施工船舶及临时电缆（20分）** | |
| **（A1）施工船舶（10分）**  （1）船舶证书不符合要求，发现一艘船扣4分。  （2）持证船员不符合要求，少一人扣1分。  （3）施工船舶不按规定航区或水域作业，擅自扩大  水上安全作业区的，发现一次扣2分。  （4）船舶存在超载或严重偏载现象，发现一次扣5  分。  （5）船舶违章作业，发现一次扣2分。  （6）对预警及应急救援预案未定期进行演练，扣1  分。  （7）交通船未持证运营，发现一艘扣2分。  （8）交通船未配备通讯、消防、救生、防污等相关  设施、设备，每缺一项扣2分。  （9）交通船超载，发现一次扣2分。  （10）无船机设备安全操作规程的，扣1分。  （11）夜间施工照明和信号不符合要求，扣2分。  （12）未签订租用船舶《安全管理协议》，扣2分。 | 类别 扣分**（A1）**  （1）{SGXCSY-A-A1-1}  （2）{SGXCSY-A-A1-2}  （3）{SGXCSY-A-A1-3}  （4）{SGXCSY-A-A1-4}  （5）{SGXCSY-A-A1-5}  （6）{SGXCSY-A-A1-6}  （7）{SGXCSY-A-A1-7}  （8）{SGXCSY-A-A1-8}  （9）{SGXCSY-A-A1-9}  （10）{SGXCSY-A-A1-10}  （11）{SGXCSY-A-A1-11}  （12）{SGXCSY-A-A1-12}  扣分{SGXCSY-A-A1} |
| **（A2）临时电缆敷设（10分）**  （1）在船舶进出航道、抛锚区和锚缆摆动区布设电  缆线，发现一次扣5分。  （2）施工电缆防水处理不符合要求，发现一处扣2分。 | 类别 扣分**（A2）**  （1）{SGXCSY-A-A2-1}  （2）{SGXCSY-A-A2-2}  扣分{SGXCSY-A-A2} |
| **（B）码头工程或通航建筑物（45分）** | |
| **（B1）打入桩基施工（10分）**  （1）未按要求设置安全警示标志，发现一处扣2分。  （2）未对沉桩设备、安全装置进行检查，扣5分。  （3）水上沉桩未进行水下探查，扣5分。  （4）水下障碍物清除不规范，扣2分。  （5）削坡不规范，扣2分。  （6）使用的吊桩绳扣、滑车、索具等未经计算，扣5－8分。  （7）未按要求设置安全护栏或盖板，发现一处扣2分。 | 类别 扣分**（B1）**  （1）{SGXCSY-B-B1-1}  （2）{SGXCSY-B-B1-2}  （3）{SGXCSY-B-B1-3}  （4）{SGXCSY-B-B1-4}  （5）{SGXCSY-B-B1-5}  （6）{SGXCSY-B-B1-6}  （7）{SGXCSY-B-B1-7}  扣分{SGXCSY-B-B1} |
| **（B2）沉箱出运与安装（10分）**  （1）沉箱浮运前未进行漂浮试验或试验不符合规范要求，扣4－8分。  （2）沉箱拖运过程中，沉箱顶部未设置航行标志，扣3分。  （3）未按要求对气囊额定工作压力、牵引设施、移运通道等进行试验或检查，扣5分。  （4）未按要求划定作业区或布设警戒线，扣3分。 | 类别 扣分**（B2）**  （1）{SGXCSY-B-B2-1}  （2）{SGXCSY-B-B2-2}  （3）{SGXCSY-B-B2-3}  （4）{SGXCSY-B-B2-4}  扣分{SGXCSY-B-B2} |
| **（B3）水上水下作业（10分）**  （1）作业平台搭设与方案不符，扣6分。  （2）对作业平台检查维护不及时，扣3分。  （3）平台搭设不稳固，未配备救生圈，作业空间不足，扣3分。  （4）水上人行临时通道不牢固，扣1－3分。  （5）潜水员无证上岗，扣5分。  （6）潜水作业时无专人指挥，扣5分。  （7）无水上水下作业许可证，扣2分。  （8）水下安装、电焊、切割、爆破时，未执行安全操作规程，扣2分。  （9）施工船的牵牛缆、摆动缆活动范围内无安全标志或无人值守，扣2分。 | 类别 扣分**（B3）**  （1）{SGXCSY-B-B3-1}  （2）{SGXCSY-B-B3-2}  （3）{SGXCSY-B-B3-3}  （4）{SGXCSY-B-B3-4}  （5）{SGXCSY-B-B3-5}  （6）{SGXCSY-B-B3-6}  （7）{SGXCSY-B-B3-7}  （8）{SGXCSY-B-B3-8}  （9）{SGXCSY-B-B3-9}  扣分{SGXCSY-B-B3} |
| **（B4）水上构件吊装（15分）**  （1）水上构件吊装与专项方案不符，扣5－10分。  （2）吊装使用的钢丝绳磨损、断丝超标，发现一处扣3分。  （3）起重设备基础、轨道固定等不符合要求，发现一处扣3分。  （4）保险、限位等装置不齐全或失效，发现一处扣3分。  （5）构件吊装就位后未及时进行稳固，发现一处扣1分。  （6）无试验计算记录，扣3分。 | 类别 扣分**（B4）**  （1）{SGXCSY-B-B4-1}  （2）{SGXCSY-B-B4-2}  （3）{SGXCSY-B-B4-3}  （4）{SGXCSY-B-B4-4}  （5）{SGXCSY-B-B4-5}  （6）{SGXCSY-B-B4-6}  扣分{SGXCSY-B-B4} |
| **（C）航道工程（35分）** | |
| **（C1）爆破船作业（15分）**  （1）未按要求临时存放炸药和雷管，扣15分。  （2）未按要求进行工序检查，未设置警戒线，发现一次扣10-15分。 | 类别 扣分**（C1）**  （1）{SGXCSY-C-C1-1}  （2）{SGXCSY-C-C1-2}  扣分{SGXCSY-C-C1} |
| **（C2）水上抛石以及沉排铺排、充沙袋作业（10分）**  （1）拖航过程中，未对施工机械进行封固，扣4分。  （2）铺排船上起重设备吊装等施工无专人指挥，扣5分。  （3）沉排、铺排不符合规程要求，扣4－6分。  （4）砂袋或砂枕沉放前，未按要求进行有关设备检查，扣4－6分。 | 类别 扣分**（C2）**  （1）{SGXCSY-C-C2-1}  （2）{SGXCSY-C-C2-2}  （3）{SGXCSY-C-C2-3}  （4）{SGXCSY-C-C2-4}  扣分{SGXCSY-C-C2} |
| **（C3）耙吸船及绞吸船放射源的管理（10分）**  （1）放射源测量装置检定不符合要求，扣10分。  （2）使用记录不符合要求，发现一处扣2分。 | 类别 扣分**（C3）**  （1）{SGXCSY-C-C3-1}  （2）{SGXCSY-C-C3-2}  扣分{SGXCSY-C-C3} |